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6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30日以微信、书面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9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2022年度将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，该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，提高审批效率，确保业务顺利开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。公司对被担保对象日常经营决策能够有效控制，公司对其经营情况、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日常运营和业务拓展需要，降低综合资金成本，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的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银行贷款、票据贴现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保函、贸易融资等。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在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现将《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

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7 日